

上海市长宁区民政局文件

长民发〔2024〕14号

对长宁区第十七届五次人民代表大会 第039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办理结果: 解决或采纳

签发人: 沈 昕

李健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改善长者食堂运营机制的建议》已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长宁区作为上海市中心城区，已进入人口深度老龄化阶段，截至2022年底，全区户籍老年人口23.11万人，占户籍人口的40.2%，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为积极主动应对人口老龄化实际，区民政局依托第二批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改革试点优秀地区和全国

首批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基地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通过养老设施布局、政策支持、模式创新，规范建设与服务，持续优化为老餐饮服务“一张网”，积极探索构建与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相适应的大城养老“长宁样本”，提升社区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一、完善社区长者食堂服务设施布局

积极构建五圈合一的“社区养老 15 分钟生活服务圈”，目前，全区共建有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 114 家，其中，社区长者食堂 18 家，助餐点 85 个，长者餐桌 11 张。近年来，为更好地落实相关工作要求，有效对接社区老年人用餐服务的需求，扩大街道为老服务能级，各街镇以“优质+均衡”为目标，优化为老服务设施布局，积极推进社区食堂点位建设，在行政资源方面，根据社区老年人需求，协调区域内各政府部门的行政资源，按照便利的原则分别在居民区、网格和综合为老中心建立了多形态助餐服务点位，促进职能部门合作与资源共享，给社区居民提供可点、可选、可堂食、可配送的社区助餐服务。

二、健全社区长者食堂政策支撑

2019 年以来，区民政局会同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制定《关于提升长宁区老年助餐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等文件，鼓励社会餐饮企业加盟“长者餐桌”，分时段、分区域设置长者就餐专区，并对经认定的长者餐桌参与企业给予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引入各类商业便民服务资源，发挥市场服务主体的积极性，发展各类社区共建单位，提供质优价廉的供应主体，提高服务供给效率，

助推社会化社区老年助餐服务供给,优化家门口助餐服务点布局,让社区老年人享有更便捷、更多元的助餐服务。针对社区服务工作人员的短缺方面,加强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政府提供补贴政策来培训和招聘工作人员,倡导社会人员参与到公益活动中来,增强年轻人敬老养老意识。

三、优化社区为老助餐多元供给

为了鼓励发展社会化为老助餐服务,长宁区推动全区所有公办及 60%的民办养老机构向社区提供助餐、助浴等延伸服务,支持“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扩大社会化为老助餐供给。各助餐点结合实际,合理确定老年餐价格,部分街镇的社区长者食堂还提供晚餐、应季时令菜品、年夜饭和年货预订等特色服务,满足老年人多元化的助餐需求。目前,全区助餐服务场所日均供餐客数约 1.1 万客,供餐能力达 1.8 万客,占 65 岁以上户籍老人数的 6.25%,超过全市 5%的标准。

四、推动社区为老助餐便捷可及

长宁区支持各类社会力量参与送餐服务,各街镇依托助餐单位、专业配送公司、社区志愿者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提供送餐到家服务。部分社区长者食堂利用信息化手段,进行刷脸支付餐费。区民政局会同市老年基金会区代表处为各街镇统一配置老年送餐车,加强统一管理,提高送餐效率。同时与上海银联商务有限公司合作搭建社区为老助餐场所敬老卡结算服务系统,2023 年全区老年人在助餐点刷敬老卡共计 136135 笔,享受助餐补贴达 136500 元,进一步提升助餐服务补贴发放的精准性和安全性,让助餐补

贴政策惠及更多老年人。

五、扩大社区为老助餐服务知晓率

针对部分老人对社区为老服务设施了解不够，我们加大服务力度，扩大服务内容；加强宣传力度，提高服务效率。一方面要求社区工作人员根据不同老人的需求开展社区讲解、宣传为老助餐场所，努力提高社区老人的参与性、提高社区为老助餐设施的社区知晓率。另一方面通过媒体加强对社区为老助餐服务实施的新举措、新进展、新典型等宣传报道，不断扩大社区为老助餐服务的社会影响，逐步改变老年人观念和方式，让更多的老年人能够享受为老助餐服务，从而提高助餐服务工作覆盖面。

六、近期规划和改进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推动本市老年助餐服务高质量发展，2024年3月4日上海市民政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本市老年助餐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沪民规〔2024〕4号）。文件要求：一是扩大丰富老年助餐服务供给，在重点建设社区长者食堂、合理布局老年助餐点、鼓励发展长者餐桌、鼓励单位食堂参与助餐服务和优化老年助餐配送服务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要求。从不同的方面扩大助餐服务场所，明确规定社区长者食堂的主要服务对象是老年人。二是加大政府扶持保障力度，不管是在落实建设补贴、加大运营扶持还是给予老年人用餐优惠等方面都向老年人倾斜，特别是经济困难、高龄、失能的老人。长宁区民政局按照市级文件精神结合区域实

际情况正在加紧制定新一轮长宁区老年助餐服务的政策文件，将于近期正式出台。

感谢您对为老助餐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将充分借鉴意见建议，持续提升社区为老助餐的服务能级，让老年人享有更高品质的养老服务。

上海市长宁区民政局

2024 年 4 月 18 日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长宁路 1436 号

邮政编码：200051

联系人姓名：丁晓兰

电 话：62280276

电子邮件地址：dingxl@shcn.gov.cn

